

去年以来,通城县各级党委和纪委站在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高度,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有力推进了党风廉政建设深入开展。

一、县委以上率下,坚守责任担当。

在牵头抓总中落实主体责任。将党风廉政建设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与经济社会发展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今年以来,县委先后3次召开专题会议,重点就落实“两个责任”进行安排部署;县委主要领导在8次重大会议上专门对落实主体责任进行强调,督促各级党委不折不扣落实主体责任,着力把班子带好、把干部用好、把风气匡正。

在表率示范中体现主角。县委主要领导坚持“既挂帅又出征”,以身作则,带头示范,做到“四个亲自”、“四个带头”,即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案件亲自督办,带头讲廉政党课,带头作出廉政承诺、带头参加民主生活会、带头参加责任制度考核。去年以来,县委书记先后6次亲临县纪委监委听取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汇报,县委书记和县纪委书记亲自找11个乡镇和19家县直重点部门主要负责人进行廉政约谈,县委常委亲自给县直有关单位讲廉政党课50多次。

在支持保障中强化主力。近年来,县委积极推进纪检监察派出、派驻机构改革,对11家单位实行重点派驻;撤销其他县直部门

坚守责任担当 扣紧责任链条 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

通城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 郭冰生

纪检监察机构,设立3个纪工委监察分局,规格为正科级。明确规定纪委书记排序,无论资历深浅,党委设有副书记的,排在副书记之后;不设副书记的,排在党政正职之后。

二、纪委主动碰硬,强化责任保障。

收缩战线转职能,角色定位更准。对内设科室职能和议事协调机构进行清理,坚决把不该管的工作交还主责部门。目前,共清理调整议事协调机构143个,取消13个,退出115个,保留15个;将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监督检查、行政权力清理等10多个工作项目移交给有关主责部门。同时,规定纪委书记专司其职,不参与所在单位其它业务分工,确保集中精力履行执纪监督职责。

聚焦主业转方式,监督效果更好。一是改进办案方式。推行全员办案制度,建立乡镇“办案协作区”,整合办案力量。坚持抓早

抓小、快查快结,缩短办案周期,提高办案效率。1至6月,全县立案45件同比增加28.5%,查处副科级以上干部8人同比增加33.3%。二是改进监督方式。由过去大包大揽、事事牵头向强化“再监督”转变。今年针对基层信访突出问题、机关作风问题等开展的“7+4+2”专项整治工作和“宣教月”活动以相关职能部门牵头组织为主,县纪委监委负责协调督办。三是改进问责方式。综合采取诫勉谈话、公开通报、纪律处分和组织处理等方式进行执纪问责,切实维护党纪政纪的严肃性。去年以来,对人退车不退、请客送礼大操大办、违规举办“升学宴”等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进行重点整治,发现问题36个,党政纪处分19人,诫勉谈话等其他措施处理17人。

打造铁军转作风,自身腰杆更硬。牢固

树立“正人先正己”、“信任不能代替监督”的理念,切实加强对纪检监察干部的监督管理,防止“灯下黑”。出台《纪检监察干部“十不准”》,在全县纪检监察干部中“开展一次警示教育、签订一份廉政承诺书、组织一次打造铁军做忠诚卫士大讨论、每月进行一次暗访巡查”的“四个一”活动,对违纪违法的纪检监察干部,一律就地免职,调离纪检监察队伍。

三、各级签字背书,扣紧责任链条。

清单式明责。将各单位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分解为常规共性要求、特色创新工作和群众民主测评3大类别,分乡镇和部门以百分制形式细化量化责任目标要求和项目指标,按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其他班子成员和县委书记4个层面,层层签订责任书,建立责任清单,并以图表形式上墙、上栏、上电子显示屏,接受群众监督,打造横向到底、纵向到底、

四项措施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

中共麦市镇党委

近年来,麦市镇采取了“晒”、“访”、“谈”、“问”四项措施,认真落实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有力推进了党风廉政建设深入开展。

晒责任,晒承诺。将两个责任项目化数量化,分解落实到每个党委成员,明确工作进度,上栏上墙公示;党委书记签订《党风廉政建设承诺书》,向社会公开;镇村两级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促使党员领导干部牢记责任、落实责任。今年以来,已组织廉政教育活动3次,党委成员讲廉政党课18人次,各支部普遍召开了民主生活会,其它各项工作都在按进度落实。

常检查,常暗访。由镇纪委牵头、党政办负责,对各单位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遵守各项纪律等情况进行每周暗访、每月检查,发现问题及时通报曝光、督促整改。19个村设立村务监督委员会、配备38名纠风监督

员每月收集群众反映的问题上报镇纪委。目前,镇纪委组织明查暗访32次,发现问题5个,通报5人。村纠风监督员收集群众意见21条,镇纪委已及时督促相关部门、村整改。

早约谈,早督促。建立“一对一”提醒约谈机制,对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不到位、群众反映强烈的单位,早提醒、早督促、早纠正。今年,镇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已约谈镇部门负责人1名、村党支部书记4人,督促整改问题6个,完善制度5项。

严问责,严查处。坚持责任倒查、严格问责,对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不到位导致不正之风长期滋长蔓延或出现腐败问题的严肃问责。去年以来,共查处违纪违法案件7件,党政纪处分7人,问责镇村干部11人,对出现违纪问题的2个村班子进行了调整。

勇于担当 积极作为

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

隽水镇党委书记 续红林

我自任隽水镇党委书记以来,作为落实党委主体责任的第一责任人,坚持勇于担当,积极作为,认真履职,始终把党风廉政建设牢牢抓在手上。

主动履责不推诿。主动谋划部署。主持制订出台了《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意见》,将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项目化数量化,层层签订《责任书》,分解落实责任。主动协调督办。确定每周二上午8:30前召开半小时专题会议,听取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协调解决具体问题,督促工作进度。主动落实兑现。平时将责任落实进度张榜公布,年终党委成员亲自带队进行百分制量化考评,严格奖惩兑现和责任追究。去年,表彰了10个先进单位、10名先进个人,对得分后三名的党支部书记进行了约谈。

带头示范不作秀。带头公开承诺。制订《廉洁自律“十

不准”》,党委成员带头签订《廉洁从政承诺书》,制作专栏上墙公示。带头接受监督。党委成员每年向党员干部大会述廉。采取电话抽样调查方式进行满意度测评,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去年测评得分93.6分,比上年增加1.7分。带头廉洁自律。隽水镇地处城区,建设多、项目多。但我带头廉洁自律,没有介绍过亲友承揽工程项目建设。

支持保障不甩手。支持落实“三转”。镇纪委书记排位在书记镇长之后,不分管人事财务、工程建设、招商引资等工作;纪委书记不住村,主抓纪检主业。支持执纪办案。做到人财物保障不打折,纪委办案不说情。去年以来,全镇共查处违纪违法案件11起,党政纪处分13人。支持同级监督。党委成员每年定期向镇纪委报告一次住房汽车购置、投资经商理财、配偶子女从业出国等个人重大事项。不如实报告的,自己亲自约谈。

建立三个中心

打造监督平台

马港镇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杨金炜

近年来,马港镇纪委积极争取镇党委支持,建立三个中心,打造执纪监督平台,强化执纪监督职能,取得较好成效。

建立三资代理中心,预防农村干部腐败。在镇财政所建立“三资监管代理中心”,对全镇21个村资产、资金、资源实行委托代理,资产统一造册登记、资金统一把关使用、资源统一招标处置,定期对村级账簿、合同、凭证等进行调审。同时,撤销各村理财小组,设立村务监督委员会,对重大事项决策、“三资”使用管理、集体工程建设等进行全程监督,从源头上有效预防村干部腐败。去年以来,共拒绝村级不合理开支23笔,涉及金额6.2万元。

建立便民服务中心,规范部门权力运行。2008年建立便民服务中心。2013年投资30万元将便民服务中心进行改造升级,配齐了现代化办公设施。民政、计生、国

土、人社等21家入驻部门将政策依据、办事流程、办理时限等制成图表,输入电子触摸屏,印制成便民手册,供群众随时查询取阅,将部门行政权力运行规范化、阳光化。镇纪委每日巡视部门办事作风、每月抽查部门办事档案,发现问题及时纠正。近三年来,所有入驻部门没有出现部门“三难”、违规操作和吃拿卡要等违纪违规现象。

建立信访举报中心,及时查处违纪案件。在便民服务中心的左边设立了信访举报中心和矛盾调处中心,信访举报中心有专职接访员3名,负责对来访群众实行接待、登记、受理、调处、转办、督办、催办、反馈等“一条龙”服务,每天还落实了一名镇党政班子成员负责接访。镇纪委对每一件信访举报都认真办理,发现违纪违法问题及早查处,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去年以来,共受理群众信访举报12件,立案7起,党政纪处分7人。

三措并举有效预防村干部腐败

沙堆镇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黄岗

近年来,沙堆镇纪委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大力推行三项举措,有效预防村干部腐败,取得了较好成效。

推行三委治村。在全镇10个村整合村纪检小组、纠风监督员、民主理财小组,吸收本村党员、知名人士、企业代表、致富能手、离退休干部为成员,成立村务监督委员会,实行村支委、村民委、村监委“三委”治村。村务监督委员会设主任1人、委员2—4人,直接对全体村民和乡镇党委、政府、纪委负责,形成村级事务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三权制衡”的新局面,有效助推村级惩防体系建设。

推行村财镇管。各村撤销村会计只设报账员,在镇财政所建立专户,统一管理票据,统一收支账目,实行“村财镇管”,严格控制村级支出。建立备用金制度,各村每季度从财政所预支5000元用于日常开支,单笔开

支超过3000元须向镇长报批。建立“1+3”审批报账制度,由镇纪委牵头负责全程监管,镇财政所、各村分管财务负责人、村务监督员三方现场审算报账。建立财务公开制度,各村每季度第一个月20日前在村务公开栏公开上一季度财务收支情况。

推行民评村官。每年在各村开展一次“百人评村干部”活动,评议指标由客观指标和主观指标两部分组成。客观指标由乡镇考核计分,主观指标由乡镇干部、站所负责人和村民代表评议计分。评议结果与村干部报酬、奖惩挂钩。去年,全镇有2名村干部因评议得分较低报酬受到降减,降减幅度最多的达600元。此举在全镇引起热议,村干部受到很大触动,工作主动性、服务群众意识、廉洁自律意识明显增强。

环环相扣的责任链条。

立体式考责。坚持半年抽查、年终检查,每年2次,对照责任清单,采取“县委集中考核、纪委动态监督、社会综合评价”的方式,对各单位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进行立体式量化考评。为确保真评实考、公平公正,杜绝打“随意分”、“送人情分”、“应付分”等现象,年初,还安排部分被考核单位在通城政务网和通城电视台等媒体进行了落实责任制“承诺”“大晾晒”;年中,组织2场“电视问政”进行“践诺”情况实时“大追踪”;年末,组织“兑诺”情况“大评议”,采取电话抽样调查进

行群众满意度测评。

倒查式追责。责任制考评结果与单位表彰奖惩挂钩,对发生重大腐败案件和严重违纪行为的单位,实行责任追究。同时,建立签字背书、倒查追责制度,严格责任追究。每季度由党委书记和纪委书记对具体承担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行落实情况进行签字背书上报县委和县纪委,对出现重大腐败问题而不制止、不查处、不报告的,实行“一案双查”,倒查追责,既追究当事人的直接责任,又倒查追究相关领导的领导责任。去年,通过立体式量化考评,有12家单位被评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先进单位、12名单位主要领导被评为先进个人,5家发案单位被“一票否决”、主要领导被倒查追责诫勉谈话。

贯彻落实“两个责任” 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通城县财政局

近年来,通城县财政局认真践行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强化财政监管职能,有力推进了财政工作又好又快发展。

抓班子作表率。局党委成员带头讲廉政党课、述职述廉,参加党风廉政责任制检查考核,班子成员签订《十不准》承诺,年初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半年进行一次考核评比,年终组织一次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去年以来,局党委成员带头讲廉政党课26人次,带队开展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2次,开展述职述廉2次。

抓重点纠四风。对公款吃请娱乐、公款旅游、公车私用等不正之风进行明查暗访,每月开展1次干部工作作风和“四风”问题大检查,对餐饮娱乐场所、购物中心以及学

校门口等重点场所开展正风肃纪专项行动,2名乡镇财政所职工因上班时间在电脑上玩蜘蛛牌受到行政警告处分,两所负责人被诫勉谈话。

抓源头强监督。每半年对11个乡镇财政所和局股室的财务、经费使用、专款拨付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强化内部监督管理,规范权力运行;推进国库收付、非税收入、部门预算三项改革,有效杜绝“小金库”,促进源头治腐。同时,结合全县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7+4+2”专项整治,开展了“预算资金管理、非税收入管理、政府债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和公务用车管理”财经纪律专项整治,减少行政审批事项36项,化解政府债务3000多万元,11辆超编车辆公开拍卖处置,“小金库”治理目前正在各乡镇、各部门紧锣密鼓开展。

落实“两个责任” 吹起廉政清风

通城县农业局

近年来,通城县农业局认真落实“两个责任”,创建廉洁高效部门,有力促进了党风廉政建设和农业发展。

制订三个清单,健全责任体系。一是责任清单。将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具体细化分解到局党组和派驻纪检组每个成员,制成责任清单,在党务公开栏公示。二是愿望清单。广泛征求群众意见建议,列出群众所盼所愿的愿望清单,一件件抓落实。今年以来,共收集群众愿望23条,已解决18条。三是负面清单。针对查摆出的突出问题,列出负面清单,逐条对照整改。目前已梳理涉及干部纪律、作风、效能等方面问题14条并整改落实。

建立三支队伍,强化责任保障。从局机关和二级单位选聘4名纪检监察信息联络员,及时上传下达党风廉政建设有关要求和信息。选聘2名政治素质高、敢于坚持原则的干部为局兼职纪检监察员,加强纪检监察工作。从

“两代表一委员”、乡镇分管农业领导、农业服务对象中聘请11名党风政风监督员,架起干群双向沟通桥梁。三支队伍的建立,为全面落实“两个责任”提供了重要保障。

采取三项措施,促进责任落实。一是开展双述评议。每年七一,组织党组成员和二级单位负责人进行述职述廉和民主评议。评议结果作为年终党风廉政建设考核的依据。去年,还邀请了11名党风政风监督员参与评议。二是进行约谈督办。局党组书记、局长对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执行不力、落实不到位或出现不正之风、苗头性腐败问题的及时进行约谈,督促整改。去年以来,约谈了2名二级单位负责人。三是坚持奖惩兑现。年终由局党组书记、局长安排一天时间亲自带队进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量化考评,奖惩兑现。去年,通过考评,表彰了5个先进单位、26名先进个人。

创新工作举措

落实“两个责任”

通城县林业局

近年来,通城县林业局认真落实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着力推进林业科学发展,取得了较好成效。

三大课堂讲责。一是流动廉政课堂下基层。每年,党组书记、局长带头讲党课3次以上,党组成员到林业站、国有林场等19个基层单位巡回宣讲廉政党课。二是案例警示课堂敲警钟。今年共组织党员干部听取典型案例通报、观看警示教育专题片3次,每次都组织讨论,每人写一篇心得体会。三是先进典型课堂立标杆。开展向37年如一日、勤廉履职、执着奉献的好干部——四庄乡林业站长汤瑞金学习活动,树立勤廉标杆。

三大整治护责。一是干部作风大整治。对请客敛财之风、公车违规使用、不遵守上下班制度等违纪违规行为进行严肃整治,2名违纪干部被诫勉谈话,并通报批评。二是林业执法大整治。对“楚天剑兰”、“楚天网”专项行动

等林业执法进行全程监督,从严整治违规执法和吃拿卡要等行为。目前,林业执法没有出现违法违纪行为,没有一起投诉案件。三是项目建设大整治。今年来,开展了3次林业工程项目建设整治活动,着重检查项目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没有发生违规违纪使用项目资金问题。

三大机制问责。一是完善监督约谈机制。对新提拔的6名干部进行任前廉政谈话,对2名群众反映有工作作风方面问题的干部诫勉谈话,及时提醒。二是完善举报查处机制。党组书记、局长带头接访,班子成员轮流下访,及时查处违纪违法案件。今年以来,共受理2件信访件,都及时进行了调查处理。三是完善考核评价机制。采取每季一督查、半年一通报、年终一检查的方式进行党风廉政建设督查和百分制量化考核,兑现奖惩。去年,通过考核,评选了6个红旗单位,约谈了2名排位靠后的基层单位负责人。

采取三三举措

强化监督职责

通城县卫计局派驻纪检组

通城县卫计局采取三个三举措,强化纪检监察职责,为通城卫计事业快速健康发展提供了坚强保障。

创新三个方法,促廉政教育入脑入心。一是学习宣传谈廉政。每月组织干部职工集中学习廉政知识,撰写心得体会;汇编廉政故事警言等200多条(篇),在QQ群传播交流。二是警示教育提升。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参观监狱,邀请专家举办专题讲座6期,开展廉政谈话25人次,警示教育报告团演讲,学习公安缉毒民警杨雄先进事迹。三是典型教育比廉政。邀请续辉事迹报告团演讲,学习公安缉毒民警杨雄先进事迹,“比、学、赶、超”活动,涌现出张卫、李长春等10多名廉政典型。

强化三种渠道,促作风建设立竿见影。一是实施公开承诺。组织系统窗口单位就行业纪律、办事流程等10个方面,进行公开承诺,接受社会监督,完善114预约、一站

式服务等便民惠民措施38条。二是开展特色活动。开展“三好一满意”、“医德提升”、“医疗治庸”活动,进行群众满意度测评,制订整改措施163条。三是完善管理制度。完善了《通城县卫计局“十不准”规定》、《卫生计生专项资金使用制度》等8项制度,扎紧制度的笼子。

开展三项整治,促监督检查掷地有声。一是开展计划生育专项整治。严肃查处党员干部计划外生育,严厉打击非法胎儿性别鉴定、非法终止妊娠,共查处问题23个,处分22人,移送司法机关1人。二是开展服务收费专项整治。重点整治过度用药、过度医疗、自立项目收费、超标准收费等违规现象,取消不合理收费项目7个。县医院门诊费用人平下降5%,住院费用人平下降8%。三是开展医药购销专项整治。对医疗机构违规采购和医务人员收受贿赂行为进行严厉打击,共查处问题18个,处分31人。